

北京动力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2月4日，以电子邮件通知各位董事参会。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11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西里26号佳弘莲花大厦C座2层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林海音
- 6、会议主持人：林海音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动力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的董事共 0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与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预计 2018 年度公司与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的关联董事祁燕、程天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与突破电气（天津）有限公司、北京突破电气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预计 2018 年度公司与突破电气（天津）有限公司、北京突破电气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无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的关联董事林海音、都红、林海峰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预计 2018 年公司与北京高新成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预计 2018 年公司与北京高新成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2) 议案表决结果：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无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的关联董事林海音、都红、林海峰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①公司注册地址变更：

变更前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 2 号院 2 幢 6 层 602”。

变更后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西里 26 号院 1 号楼二

层 210”。

最终内容以工商部门批准结果为准。

②关于公司章程修改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四条

原为“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 2 号院 中国印刷科学技术研究院 2 幢 6 层 602。邮编：100036”。

现修改为：“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西里 26 号院 1 号楼二层 210，邮编：100161”。

最终内容以工商部门批准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为通过。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动力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1日